

车辆维修（保养）采购合同文本

合同编号：12N59685893920251202 采 购 计 划 号：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靖西市机关后勤服务中心

供 应 商（乙方）： 靖西市港靖汽车轮胎经营部

签 订 地 点： 西市新靖靖镇新华街339号 签 订 时 间： 2025.5.12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110号）等法律、法规规定，按照并严格遵守2023-2025年度靖西市预算单位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（综合店）框架协议采购（BSZC2023-K3（框架协议）-010002-BSJC）项目征集公告、申请材料、入围公告等，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。

一、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价格

序号	维修车辆	维修或保养项目	数量	单位	单价（元）	车牌号码	维修金额（元）
1	公务车	更换轮胎，电瓶，补胎，轮胎对调	1	批	10,351.30	桂LVJ392. 桂L6H843. 桂L8M352	10,351.30
合同总价： 壹万零叁佰伍拾壹元叁角 （大写），（小写） 10,351.30 元							

二、付款方式

付款方式：

三、服务条款

具体内容见车辆维修（保养）单。

甲方（章） 年 月 日	乙方（章） 年 月 日
通讯地址：	通讯地址：
法定代表人：	法定代表人：
委托代理人：	委托代理人
电话：	电话：
开户银行：	开户银行：
账号：	账号：
邮政编码：	邮政编码：
经办人：	年 月 日